夏邑县人民法院2024年上半年民事

案件发生率及分布情况报告

2023年1-6月，夏邑法院民事案件共新收5094件，较去年同期的4693件，涨幅8.55%。其中5个基层法庭新收案件2967件，占全院民事新收案件总数的58.25%，具体情况如下：

**一、民事一审新收案件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案由 | 2024年1-6月新收（件） | 2023年1-6月新收（件） | 增幅 |
| 1 | 婚姻家庭、继承纠纷 | 1081 | 1405 | -23.06% |
| 2 | 合同、准合同纠纷 | 3036 | 2299 | 32.06% |
| 3 | 侵权责任纠纷 | 376 | 375 | 0.2% |
| 4 | 物权纠纷 | 123 | 134 | -8.2% |
| 5 | 劳动争议纠纷 | 35 | 37 | -5.4% |

从案由分析可以看出，2024年1-6月份合同、准合同纠纷最多，该类案件新收3036件，占新收案件59.60%，其次为婚姻家庭、继承纠纷与侵权责任纠纷，占比分别为21.22%和7.38%。除婚姻家庭、继承纠纷，物权纠纷及劳动争议纠纷外占比较重的其他两大案由新收的案件数量仅出现小幅上升。

**二、民事案件发生率反映出的社会问题分析**

**（一）面对金融机构调控，借款类合同纠纷案件增多**

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民间资本逐渐增多，部分资金持有人转向回报率高、操作简单的民间借贷，尤其高利借贷的行列。借款人与出借人法律意识淡薄，部分借贷利率过高，导致借贷方偿还不起借款。部分借款人想法设法“拖债”、“逃债”，造成“还款难”的局面。疫情结束后，中小微企业所面临的经营困境有所缓解，随着集中清收活动的开展，促使银行等金融部门更多的在法院起诉收贷，要求其归还。另一方面，民间借贷案件基数较大，借款人只顾自身利益，法律意识淡薄，想方设法讨债、脱债，出借人缺乏风险防范意识，造成民间个人对个人之间的借贷在法院大量诉讼。

**（二）对婚姻的价值观、观念转变，离婚案件大幅下降**

影响婚姻稳定性的因素有很多，比如外出务工导致夫妻异地、价值观的不同、婚后幸福指数低，加之年轻人存在婚前接触较少，婚前感情基础薄弱，婚后感情建立不牢等一系列原因导致离婚纠纷案件增加。但随着冷静期和调解力度的加大，一时冲动造成的离婚比例下降。离婚案件的下降，为维护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诉源治理取得一定成效，但重点领域风险化解不容松懈**

2024年1-6月，侵权责任纠纷、物权纠纷受案量与2023年的案件数量基本一致，表明对社会治安溯源治理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主要民事案件仍有较大基数，民生领域等重点领域的民事案件均形成较大体量。社会治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坚持目标问题导向和解决一体化，夏邑法院应当强化责任担当，摸清安全稳定风险底数，妥善化解矛盾纠纷，为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三、综合治理建议**

**（一）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提升群众证据意识**

随着法治建设的进步，群众的法律意识明显增强，也树立了有矛盾纠纷依靠法律解决的基本思想意识。但在具体的案件中，人民群众对法律知识的理解和掌握还不够透彻，证据意识较低。在日常活动如婚嫁、借贷、交通事故中无法及时有效的留存相关证据，即使提交了证据，对证据是否具有真实性、合法性和关联性以及该证据能否证明待证事实也不够理解，因此也无法理解自己为什么提供了证据却依旧败诉。对此，应进一步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在普法宣传活动中为人民群众树立正确的举证证明意识，在判后也应为群众做好释法明理工作，以便人民群众更好的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二）增强机制建设，多途径化解纠纷**

积极发挥人民法院在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中的主导和核心作用，加大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指导力度，通过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等多种途径调处矛盾纠纷，将诉讼手段和非诉讼手段有效衔接，力争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充分发挥审判权的规范、引导和监督作用，完善诉讼与仲裁、行政调处、人民调解、行业调解及其他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之间的衔接机制，推动各种纠纷解决机制的组织和程序制度建设。

**（三）做好道德宣传，引导良好公序良俗环境**

积极发挥法院示范作用，以强有力的严肃形象引领良好公序良俗环境建设。积极开展“法院开放日”活动，设立法院道德讲堂，深入校园、社区和城镇乡村，传播社会公序良俗范畴的道德思想，为人民群众树立正确的价值导向，引导人民群众按道德规范自觉规范自己的言行举止，从而减少民事纠纷的产生，创造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